

2025年第十一屆臺中市特奧融合教育活動-滾球大集合

活動簡章

一、目的：

- (一) 推展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運動，提供友善之體育活動以提升身心障礙學生運動參與率。
- (二) 促進普通教育學生與身心障礙學生共融互助，達成融合教育之價值理念。
- (三) 藉由家庭日模式推廣全民運動，使運動融入家庭。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運動局、社團法人臺中市身心障礙體育總會。

承辦單位：臺中市立大雅國民中學、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臺中市身心障礙體育總會特奧運動委員會。

協辦單位：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中華台北特奧會）。

贊助單位：維他露基金會。

三、活動期程：

- (一) 報名說明會（線上）：2025年4月1日（星期二）14：00。
- (二) 技術會議（實體）：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14：00。

會議時間	會議內容
14：00-15：30	技術資料說明、一般事項說明、Q&A
15：30-16：00	活動場地現勘
16：00-16：30	確認出賽選手名單、散會

- (三) 活動日期：2025年4月26日（星期六）08：30-17：00。

活動時間	活動項目
07：00-08：30	工作人員報到(裁判講習、場地整理)
08：30-09：00	參加人員報到
09：00-17：00	開幕式、比賽、頒獎、場地復原

四、舉辦地點：

- (一) 技術會議：臺中市豐原體育場（臺中市豐原區豐北街221號）2樓看台。
- (二) 大會活動：臺中市豐原體育場（臺中市豐原區豐北街221號）。

五、參加對象與資格：

(一) 凡年滿8足歲以上(民國106年4月26日以前出生),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心智障礙類【註1】運動員或具有縣市鑑輔會鑑定證明【註2】,均可透過所屬機關、學校或單位報名參加。

【註1】身心障礙證明的背面障礙類別或ICD診斷,需屬於智能障礙,下列(1)或(2)方可報名:

(1) 障礙類別屬於第一類且是【b117】。

(2) ICD 診斷【317、318.0、318.1、318.2、319、758.0】或換證【06】【16】其一代碼均可。

【註2】縣市鑑輔會鑑定證明需註明智能障礙。

(二) 凡年滿8足歲以上(民國106年4月26日以前出生),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經縣市鑑輔會鑑定具身心障礙資格學生均可透過所屬學校報名參加。

(三) 融合夥伴需能力評估分數相近及同一教育階段別。

六、競賽項目:

(一) 正式賽-男子團體四人賽(每隊4位心智障礙類運動員)。

(二) 正式賽-女子團體四人賽(每隊4位心智障礙類運動員)。

(三) 正式賽-男子團體融合四人賽(每隊2位心智障礙類運動員+2位融合夥伴)。

(四) 正式賽-女子團體融合四人賽(每隊2位心智障礙類運動員+2位融合夥伴)。

(五) 正式賽-團體混編四人賽(每隊4位障礙運動員,不限障別及性別)。

(六) 聯誼賽-家庭組(每隊至少2人、最多4人,至少1位障礙運動員,與家長、手足組隊;不足4人組,由障礙運動員完成剩餘球數投擲)。

以上正式賽各競賽項目分為國小組及國高中組,各組若報名未滿3隊,則將併組比賽。正式賽總隊數上限為150隊,聯誼賽總隊數上限為30隊,依完成報名先後順序採計。

七、報名原則:

(一) 正式賽競賽項目,選手請擇一報名,不得重複。選手可重複與家人報聯誼賽。

(二) 男子團體四人賽、男子團體融合四人賽如不足四人,女生可報名男子組;即隊伍中只要有一名男生,即為男子組。

- (三) 融合夥伴可為一般學生或非**智能障礙**類別學生，學情類障礙學生可報名競賽項目(三)、(四)融合夥伴或競賽項目(五)運動員。
- (四) 各隊得報名候補隊員一人，團體融合四人賽可同時報名候補運動員及候補融合夥伴各一人，並於**技術會議確認最終出賽名單，確認後非出賽名單選手全程無法上場比賽，請教練於報名時審慎考量選手狀況。**
- (五) 各單位報名時，請儘量以年齡相近者報同一隊。融合夥伴需能力相近及年齡差距要 ≤ 5 (不超過5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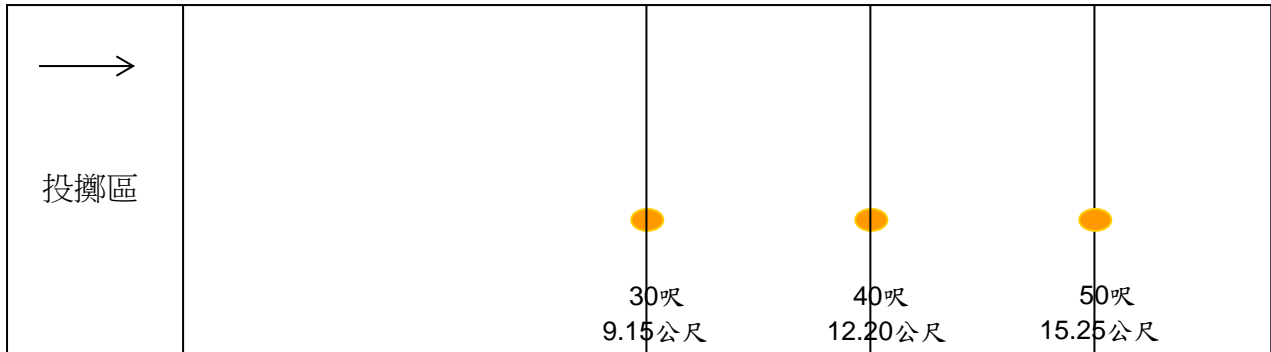
八、競賽辦法：

- (一) 比賽規則：依國際特奧會最新滾球競賽規則暨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審定通過之滾球競賽規程。
- (二) 比賽制度：賽制及比賽時間視報名隊數多寡而訂；並於領隊會議宣佈之。
- (三) 比賽申訴：有關比賽學生資格之申訴應於賽前30分鐘向競賽組提出，其他有關競賽時所發生之爭執，應於比賽結束後30分鐘內以書面向競賽組提出申訴。
- (四) 比賽爭議之判定：
 - 1、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裁判依規則之判決為準。
 - 2、規則上無明文規定者，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
- (五) 比賽細則：
 - 1、參賽單位服裝應一致，並請穿著運動鞋參加比賽。
 - 2、比賽若遇小雨將如期舉行，請各單位自備輕便雨衣及禦寒衣物保護選手身體狀況。
 - 3、正式賽請各單位教練務必確實填寫學生個人能力評估(附件一)，使競賽分組更確實公平。
 - 4、滾球個人能力計算：每個運動員30呎、40呎、50呎各擲4顆球，運動員在擲規定的球時不得超過邊線：
 - (1) 裁判將目標球放在30呎線上，選手擲4個滾球，裁判以公分為單位記錄這4個球的距離。
 - (2) 然後，裁判將目標球放在40呎線上，選手擲4個滾球，裁判以公分為單位記錄這4個球的距離。
 - (3) 然後，裁判將目標球放在50呎線上，選手擲4個滾球，裁判以公分為單

位記錄這4個球的距離。

☆測量的距離是從滾球的中心到目標球（小白球）頂部中心的距離共測量12次。

☆報名表成績欄填寫12次量測之總分並以公分(cm)計算。



九、報名辦法：

- (一)「隊職員總表」、「運動員報名表」Excel 電子檔連同選手半身脫帽證件照電子檔（檔案格式 JPG、畫素320*480、檔名-選手姓名，請勿另加校名隊名）寄送電子郵件繳交（周珮霖：peilinchou80@gmail.com）。
- (二)「隊職員總表」、「運動員報名表」另外列印出紙本需逐級核章，連同「學生能力評估紀錄表（附件一）」、選手有效身障證明或有效鑑輔會鑑定結果說明頁寄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周珮霖收（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信封請註明「2025滾球大集合報名資料」）。
- (三)資料錯誤或不齊全者，將以退件處理。所填報名個人資料，僅供本次大集合活動相關用途使用。
- (四)報名送件時間：即日起至2025年4月10日（星期四）止，以郵戳為憑。
- (五)報名事宜如有疑問，請利用本次賽會 line 群組，逕洽承辦人大雅國中調府教師周珮霖。

十、比賽獎勵方式：

- (一)參加競賽之各級組第1、2、3名選手，頒發獎牌及獎狀，第4名以後頒發獎狀。
- (二)正式賽領隊及教練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辦理敘獎，以資鼓勵。
- (三)防疫考量，當天各組比賽結束後將不舉行選手頒獎。比賽結束後須待

GMS 成績輸入、名次計算完成才能至工作區領取獎牌及獎狀。未能當場領取之單位於活動結束後需自行至市府陽明大樓4樓（洽教育局體育保健科周珮霖老師）領取，恕無法寄送。

（四）凡全部賽程中均未出賽者不予獎勵。

（五）教練需在領隊會議時確認當日出席選手正確名單，若發現名單不實，主辦單位得拒絕該隊下場比賽或追回選手及領隊、教練之獎勵。

十一、差假及獎勵：

（一）領隊、教練及帶隊教師、工作人員請服務單位給予公（差）假登記。

（二）執行本活動有功人員（如工作人員職掌表），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辦理敘獎。

十二、有意報名之單位，務必參加2025年4月1日（星期二）14：00報名說明會（以非 st 帳號登入，會議網址 <https://meet.google.com/mbc-myia-can>），並請加入0426滾球大集合 line 群組，以便接收活動最新訊息。



4月1日報名說明會



0426滾球大集合 line 群組

學生能力評估紀錄表(正式賽用、聯誼賽免繳)

◎個人能力計算方式：每人30呎、40呎、50呎各擲4顆球，總計12顆球距離的總分並以公分（cm）為個人能力。

單位（隊名）：

編號		01	02	03	04	候補
姓名						
學生能力紀錄	30呎	1				
		2				
		3				
		4				
	40呎	1				
		2				
		3				
		4				
	50呎	1				
		2				
		3				
		4				
12球總分						

◎請將參賽選手個人的12球成績總分填入【EXCEL報名表】。

◎另將本紀錄表連報名表紙本一同寄送，缺件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